

## 深圳远荣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远荣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深圳远荣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由于公司工作疏忽造成提交披露版本的股权登记日有误，现对相关内容进行如下修订：

段落	修订前	修订后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2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	-------------------------------------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告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更正后的《深圳远荣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于同日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深圳远荣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